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63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4年12月22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表决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1.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一期)》;
 2. 会议在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一期)投资建设资金约35,8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投项目“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节余资金60,242,622.21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扩建工程”剩余资金20,835,395.40元,使用超募资金133,818,775.75元,自有资金143,103,206.64元。相关内容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本次投资建设不涉及关联交易。
 4. 本次董事会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6. 为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一期),公司拟参与竞拍位于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的新型产业用地(宗地号为A907-0159)的土地使用权作为项目的土地来源。《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 本次董事会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 同意公司于2015年1月13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66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交易概述
-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结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公司本次拟竞拍位于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的新型产业用地(宗地号为A907-0159)的土地使用权作为该项目土地来源。
- 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为国用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出让方: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市海洋局)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出土地址: 龙华新区观澜办事处?
2. 地块编号: A907-0159
3. 土地位置: 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
4. 土地面积: 24,150.55 m2?
5. 宗地编号: 4
6.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新型产业用地)
7. 出让年限: 30年
8. 起始价: 238,660,000.00元
9. 竞拍保证金:45,000,000.00元
10. 竞买保证金以5%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所明确的土地出让金总额为准。
- 四、拟购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划用途和对公司的影响
- 若公司竞买成功该宗地使用权,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需求,公司拟在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预计项目(一期)建设周期为3年,项目建成后,将使公司在未来“智慧社区”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内,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为公司长期、快速发展增添新的动力,同时也能提升公司传统业务的稳定增长,获得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推进智慧社区产品研发及转化,抢占智慧社区领域市场先机。
- 公司将根据竞拍进程及时公告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公告[2014]26号:A907-0159出让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65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及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一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6号文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对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50元,共计募集资金435,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用34,371,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00,629,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直接相关的募集资金费用9,724,652.5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90,904,347.4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其《验资报告》(深鹏验字[2011]第0275号)。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二) 本次拟使用募投项目“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结余资金60,242,622.21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为“营销网络扩建工程”,变更项目涉及金额分别为20,835,395.40元,使用超募资金133,818,775.75元,共计214,896,793.36元(含利息收入)。
- (三)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结余资金、超募资金的使用已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 (一) 原募投项目计划
-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公司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如下:

股票代码:002708	股票简称:光洋股份	编号:(2014)074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p>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p> <p>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662号”文《关于核准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283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9,196,368.8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824,031.1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4年1月16日出具XYZH[2013]3A0830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p> <p>公司与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已于2014年2月14日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详见2014年2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募集资金使用、增加存储收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与齐鲁证券、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常州支行”)达成《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p> <p>一、公司将与交通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3240064308182066993以下(以下简称“专户”)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至兴业银行常州支行新开设的账户406040100200012245,具体情况如下:</p>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4-057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p>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p> <p>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同意本公司出售持有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股票代码:601377)不超过500万股,并授权长期股权投资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刊登在巨潮网上的公告。</p> <p>2014年12月17日至2014年12月26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兴业证券股票500万股,经公司初步计算,本次交易扣除相关税费后增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约460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10%。</p> <p>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持有兴业证券股票2870.38万股。</p> <p>特此公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6日</p>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1	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	-	12,000.00	深发改备案[2009]0109号
2	营销网络扩建工程	营销网络扩建工程 深圳福田区项目	1,177.00	深发改备案[2009]0114号
		营销网络扩建工程(上海大客户营销中心)	762.00	项目备案意见号(深发改[09-44号])
		营销网络扩建工程(广州大客户营销中心)	762.00	备案项目编号100100390029012
	小计		2,701.00	-
3	研发中心建设及新一代智能安防信息系统平台(NISSP)开发项目	-	3,100.00	深发改备案[2009]0108号
合计			12,701.00	-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	12,000.00	884.18	6840.20	100%
营销网络扩建工程	2,701.00	4.39	617.46	22.86%
研发中心建设及新一代智能安防信息系统平台(NISSP)开发项目	3,100.00	568.64	2172.54	70.08%

- (1) 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
- 本项目计划投资12,000万元,由公司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深发改备案[2009]0109号)。根据项目建设计划,该项目于2011年1月启动建设,并于2012年6月建成投产,2014年完工。2013年8月1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延期投资的议案》,该项目延期至2014年8月31日完成。
- 截至2014年12月25日,该项目已经投资完成,项目累计投入6840.20万元,节余募集资金余额为60,242,622.21元(含利息收入)。
- (2) 营销网络扩建工程
- 本项目原计划投资为2,701.00万元。其中,深圳福田区项目投资1,177.00万元,上海、广州大客户营销中心分别投资762.00万元。
- 截至2014年12月25日,该项目累计投入617.46万元,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0,835,395.40元(含利息收入)。
- (3) 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 2011年12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捷顺智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700万元向深圳市捷顺智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 截止2012年1月31日,公司已使用完超募资金1700万元向捷顺智能公司进行增资。
- 2012年9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2年12月28日,公司已使用完超募资金8000万元向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 截止2014年12月25日,超募资金余额为133,818,775.75元(含利息收入)。
- (三) 变更“营销网络扩建工程”的原因
- 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拟通过在核心城市建立大客户营销中心,有利于公司与知名大客户建立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从而利用大客户的品牌溢价、市场树等优势,对品牌的推广发挥积极作用,从而提升企业的竞争力,巩固企业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上市后,公司在广州、上海积极寻找合适的物业,但由于近几年国内地产价格上涨较多,一直未能有合适的标的,公司现已调整利用在广州、广州的租赁物业及总部有物业部分实施该项目的建设,经公司充分评估认为继续实施该项目将致使公司股东利益受到损害,因此公司决定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继续实施。

- 三、新募投资项目的情况说明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拟建设项目名称:捷顺科技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一期)
2. 拟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 拟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地块编号:A907-0159
- 公司拟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面积为约2.4万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新型产业用地),使用年限30年。
4. 拟建设项目规模及内容:规划用地面积2.4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一期计划建筑面积约为3万平方米,一期建设内容为:智慧社区产业研发中心及实验基地。
5. 项目建设期限和计划:
 - (1) 一期项目总建设期限为3年;
 - (2) 2015年1月通过政府公开招标取得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
 - (3) 2015年1月-8月完成项目建设方案规划,申报报建工作;
 - (4) 2015年9月-2016年9月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和;
 - (5) 2017年10月-12月完成后期装修及办公准备作;
6. 拟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35,800万人民币(含土地投资、土建工程、电梯、空调、消防等安装工程,以及内部装修、研发实验设备购置及安装等费用),其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变更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共计214,896,793.36元,公司自筹143,103,206.64元。
7. 建设用途:主要作为公司“智慧社区”系列产品的研发及实验基地。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投资比例
一	土地使用权取得费用	24,000.00	67.94%
二	固定资产投资	10,700.00	29.80%
1	建筑及装修工程	7,200.00	20.11%
2	智慧社区研发实验设备购置及安装	2,000.00	5.59%
3	其他设备购置及安装	1,500.00	4.19%
三	工程施工其他费用	600.00	1.68%
四	预备费	500.00	1.40%
合计		35,800.00	100.00%

项目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建设的一期项目投资总额为35,800万元,拟使用募投项目“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结余资金60,242,622.21元,变更募投项目“营销网络扩建工程”金额20,835,395.40元,使用超募资金133,818,775.75元,自有资金143,103,206.64元,共计358,000,000.00元。

- (一) “智慧社区”是国家和地方大力支持和发展的领域
- 智慧社区是社区管理的一种新模式,是新形势下社会管理创新的一种新模式。智慧社区是指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一种新的管理形态的社区。为社区居民和单位,社会组织提供一个生活服务更便捷,生活环境更美好,生活状态更和谐的新型、人文、宜居的现代新型社区,是未来发展重要趋势。
- 自2009年以来,美国、欧盟、日本和韩国等纷纷推出本国的物联网、云计算相关产业发展战略,我国也提出了“智慧社区”发展战略,在中央政府“智慧城市”大力支持的条件下,地方政府也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而“智慧社区”作为“智慧城市”的基础单元,是“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产业发展为我国“智慧社区”的发展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政策环境和政策空间,同时带动了相关产业和技术的发展。
- (2) 公司具有丰富的市场和客户基础,并在“智慧社区”领域进行多项战略布局
-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实施了大量的项目及积累了大量的土地资源,累计沉淀了10多万客户、5000多万实名制用户,用户数每年新增300多万以上。包括万科、中海、招商、碧桂园、华侨城、融创、绿地等全国性布局的地产或物业龙头公司在内均是公司的战略合作客户,为公司在“智慧社区”领域的投资奠定了很好的市场基础。
- 公司上市以后,已在“智慧社区”领域进行了多项战略布局:
 - 2011年06月23日与银联商务达成战略合作,涉足金融领域,开展基于PBOC标准银联卡的识读业务,设备已具备金融IC卡受理能力,捷顺卡在银联POS上标准刷卡的能力,并已开通线下标准、网上及移动的银联支付网关接入。
 - 2012年06月19日投资1亿元全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捷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巩固唯一一通信优势的基础上,拓展第三方为用户提供线上、线下及移动支付等增值服务能力。
 - 2012年08月31日与深圳金融结算中心旗下快付通等合资成立深圳市捷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整合庞大的小额快速支付终端受理渠道,强大的预付IC卡发行能力,推广以车主、业主为目标客户的预付卡发行和受理业务,并逐步向周边小额消费领域进行拓展和创新。
 - 2012年08月19日投资2000万全资设立深圳市科达智能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专业化运作新一代智能安防信息系统平台开发与推广,更好的贴近市场和客户,承接各地对“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日益庞大的建设需求,为公司开拓更有竞争力的盈利增长点。
 - 2013年09月启动预付卡发行与受理、互联网支付牌照的申报工作,2014年05月09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公示了捷顺网络牌照申请。
 - 2013年11月19日投资1000万控股上海捷顺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整合支付卡系统、行业应用系统,城市一卡通系统的建设能力,支撑“智慧社区”平台对支付卡系统、支付卡体系、支撑“智慧社区”平台对接城市一卡通力,为客户提供更多的软件、金融服务。
 - 2014年09月10日与支付达成战略合作,以共同投入、共同分享的方式,搭建可以使用支付宝公司各类支付产品进行停车等费用支付的环境,共同打造国内领先的包车位缴费、预订、引导、反向寻车,在

- 三、新募投资项目的情况说明
- (二) 项目可行性分析
1. 智慧社区是国家和地方大力支持和发展的领域
- 智慧社区是社区管理的一种新模式,是新形势下社会管理创新的一种新模式。智慧社区是指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一种新的管理形态的社区。为社区居民和单位,社会组织提供一个生活服务更便捷,生活环境更美好,生活状态更和谐的新型、人文、宜居的现代新型社区,是未来发展重要趋势。
- 自2009年以来,美国、欧盟、日本和韩国等纷纷推出本国的物联网、云计算相关产业发展战略,我国也提出了“智慧社区”发展战略,在中央政府“智慧城市”大力支持的条件下,地方政府也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而“智慧社区”作为“智慧城市”的基础单元,是“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产业发展为我国“智慧社区”的发展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政策环境和政策空间,同时带动了相关产业和技术的发展。
- (2) 公司具有丰富的市场和客户基础,并在“智慧社区”领域进行多项战略布局
-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实施了大量的项目及积累了大量的土地资源,累计沉淀了10多万客户、5000多万实名制用户,用户数每年新增300多万以上。包括万科、中海、招商、碧桂园、华侨城、融创、绿地等全国性布局的地产或物业龙头公司在内均是公司的战略合作客户,为公司在“智慧社区”领域的投资奠定了很好的市场基础。
- 公司上市以后,已在“智慧社区”领域进行了多项战略布局:
 - 2011年06月23日与银联商务达成战略合作,涉足金融领域,开展基于PBOC标准银联卡的识读业务,设备已具备金融IC卡受理能力,捷顺卡在银联POS上标准刷卡的能力,并已开通线下标准、网上及移动的银联支付网关接入。
 - 2012年06月19日投资1亿元全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捷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巩固唯一一通信优势的基础上,拓展第三方为用户提供线上、线下及移动支付等增值服务能力。
 - 2012年08月31日与深圳金融结算中心旗下快付通等合资成立深圳市捷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整合庞大的小额快速支付终端受理渠道,强大的预付IC卡发行能力,推广以车主、业主为目标客户的预付卡发行和受理业务,并逐步向周边小额消费领域进行拓展和创新。
 - 2012年08月19日投资2000万全资设立深圳市科达智能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专业化运作新一代智能安防信息系统平台开发与推广,更好的贴近市场和客户,承接各地对“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日益庞大的建设需求,为公司开拓更有竞争力的盈利增长点。
 - 2013年09月启动预付卡发行与受理、互联网支付牌照的申报工作,2014年05月09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公示了捷顺网络牌照申请。
 - 2013年11月19日投资1000万控股上海捷顺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整合支付卡系统、行业应用系统,城市一卡通系统的建设能力,支撑“智慧社区”平台对支付卡系统、支付卡体系、支撑“智慧社区”平台对接城市一卡通力,为客户提供更多的软件、金融服务。
 - 2014年09月10日与支付达成战略合作,以共同投入、共同分享的方式,搭建可以使用支付宝公司各类支付产品进行停车等费用支付的环境,共同打造国内领先的包车位缴费、预订、引导、反向寻车,在

股票代码:000550	证券简称:紫光集团	公告编号:2014-041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p>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因紫光集团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12月23日发布了《重大停牌公告》(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039号公告)。</p> <p>截至本公告日,相关事项仍在筹划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按照披露相关信息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p>特此公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紫光集团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7日</p>		

证券代码:300295	证券简称:三六五网	公告编号:2014-078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p>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201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已于2014年12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p> <p>预案披露事项须经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性质进行审核,确认人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施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p> <p>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p> <p>特此公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7日</p>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公告编号:2014-041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p>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因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12月23日发布了《重大停牌公告》(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039号公告)。</p> <p>截至本公告日,相关事项仍在筹划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按照披露相关信息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p>特此公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7日</p>		

- 线支付等功能于一体的“车生活”服务平台。
- (3) 公司具有“智慧社区”产品研发实施的技术能力
-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通过满足10多万客户的需求,积累了1万多条的社区客户及使用者的实际需求,公司累计获得专利170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软件著作权31个,为公司“智慧社区”产品研发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公司研发中心于2011年被认定为深圳市技术中心,正在积极争取国家技术中心认定。目前,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达智能管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近300人,其中博士、硕士占比超过10%,研发实力雄厚,同时,如果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有条件大量增加研发人员,增强公司研发实力。
- (四) 项目实施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1) 建立智慧社区研发试验基地,将使公司在未来“智慧社区”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内,抢占市场先机,获得更广阔的市场机会,为公司长期、快速发展增添新的动力。同时也能促进公司传统业务的稳定增长的同时,获得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推进智慧社区产品研发及转化,抢占智慧社区领域市场先机。
- (2) 公司将有一个办公场所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办公需求,很多列入计划的研发项目无法如期开展,制约公司发展,根据深圳福田区的规划,公司现有总部大厦所在地已被纳入旧城改造范围,计划在未來几年内实施。如按期规划实施,公司将面临总部和研发中心搬迁的问题,需要提前规划新建的总部及研发测试基地。为保证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拟投资建设功能分区明确、架构合理、配套完善的总部及研发试验基地,公司拟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合法拥有其土地使用权,建设后的基地系公司自有房产,可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需要。
- (3) 本项目拟建设地点是深圳龙华新区观澜科技园,是深圳市重点发展的区域之一,可以预见在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下不发生不稳定的情况下,该处房地产业具有较好的增值空间。通过建设本项目,将新增公司优质固定资产,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
- (五) 项目存在的风险
- (1) 政策风险
- 公司多年来从事智慧安防领域设备的研发和销售,目前已进入智慧城市领域,技术涉及云计算、物联网、电子信息化等多领域,这些都属于国家大力扶持的战略新兴行业,能够享受政府的支持,如果国家政策环境发生变化,优惠政策减少,会对行业的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但在当前国内产业结构升级的大环境下,短期内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的可能性不大。
- (2) 研发管理风险
-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已经培养出一支专业素质高、创新能力强的研发团队,为保持公司技术竞争优势不断努力。公司通过一方面通过股权激励等措施调动中高层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另一方面也与主要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员工均签订了竞业限制协议及员工保密协议,但是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对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将产生不利影响。
- (3) 项目实施风险
- 项目可能存在不能按期取得目标建设用地使用权的风险,如目标建设用地使用权未能如期取得,将会影响项目进度。对此,公司将通过充分准备,力争拿到目标建设用地使用权,如果不能如期实现本次计划用地的使用权,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找新的建设用地。
- 在项目施工过程中,还存在建筑成本增加或者工程进度延期的风险。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存在建材原材料上涨、施工工程量变动等不利因素,有可能造成项目预算增加或者项目竣工时间延后风险。对此,公司在对施工单位进行招投标时,会选择实力雄厚、资质优良、信譽度高的施工单位进行合作,严格把握施工过程中的进度和质量,以减少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 四、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 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4)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64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2日通过邮件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26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希勇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希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经与会监事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一期)项目》;
 -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使用募投项目“出入口控制及管理系统系列产品产业化工程”节余资金60,242,622.21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扩建工程”剩余资金20,835,395.40元,使用超募资金133,818,775.75元,自有资金143,103,206.64元,共计35,800万元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一期)项目,有利于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现行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参与土地使用权的竞拍是为了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项目,抢占智慧社区领域市场先机,提升公司发展空间,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且不会对公司及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且履行了正当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此,我们同意公司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事项。
-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67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8日
3.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月13日上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3日9:30-11:30和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月12日15:00至2014年1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持有指定股份的同一表决权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 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 本次股东大会均有权益登记在册,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6.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捷顺大厦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公司总部及智慧社区研发实验基地(一期)项目	100.00
2	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	2.00

注:此议案申报价格为“0”,请根据授权委托书的本人意见,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申报价格内填写,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弃权投票。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出具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按照自己已决定方式。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五年__月__日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7日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深华新	公告编号:2014-084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